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  
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刘少明	联系人	刘少明		
通讯地址	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				
联系电话	13323245222	传真	--	邮政编码	073000
建设地点	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				
立项审批部门	定州市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定行审项目[2020]118号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33 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C3359 其他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C2035 木制容器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4340.65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20年7月	
<p><b>项目内容及规模：</b></p> <p>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经营范围为金属包装容器、纸制包装容器、金属护栏、建筑用金属制附件及架座制造。为适应市场需求，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元在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建设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项目实施后，可年生产铁桶 30 万个，酒盒 10 万套，建筑爬架 1000 吨。</p>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 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和“九、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4 锯材、木片加工、木制品制造 其他”，应编</p>					

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环  
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组织持证人员进行了详细的现场踏勘和资料  
收集，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  
境影响报告表。

### 1、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  
产项目；

(2) 建设单位：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新建；

(4) 工程投资：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0%；

(5)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项目中心位置坐标为  
北纬 38°28'14.97"、东经 114°55'23.93"。厂区东侧和西侧为农田，南侧临村路，  
北侧为废品站，项目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南侧 125 处的小杨咬村。（地理位  
置图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 2、建设内容及平面布置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占地 4340.65m<sup>2</sup>，项目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及其配套  
设施，总建筑面积 1700m<sup>2</sup>，其中生产车间共计 1000m<sup>2</sup>，库房 500m<sup>2</sup>，办公室 200m<sup>2</sup>。  
购置铁桶生产设备、酒盒生产设备以及建筑爬架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年生  
产铁桶 30 万个，酒盒 10 万套，建筑爬架 1000 吨。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1。

**表 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 工程	生产车间 1	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100m <sup>2</sup> ，主要进行焊接工序	占用现 有车间
	生产车间 2	彩钢结构，总建筑面积 800m <sup>2</sup> ，主要进行建筑爬架的加 工处理以及酒盒的生产	占用现 有车间
	生产车间 3	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100m <sup>2</sup> ，主要进行铁桶的生产	
辅助 工程	库房	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500m <sup>2</sup> ，用于原料和成品的堆存	
	办公室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为 200m <sup>2</sup> ，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占用现 有车间
公用 工程	供电	由定州市明月店镇供电网络提供	--
	供水	由定州市明月店镇供水系统提供	--
环保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	--

工程		理设施处理后泼洒抑尘	
	废气	酒盒生产线中木板下料切割工序产生的废气由集气装置+布袋除尘器+1根15m高排气筒P1排放；酒盒生产线中喷胶、粘合工序产生的废气由集气罩+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1根15m高排气筒P2排放；建筑爬架生产线切割、焊接工序产生的废气由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基础减振设施，厂房隔声等	--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外售，生产过程中下脚料收集后外售；废果冻胶、废胶桶、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项目所在厂区整体呈矩形布置，大门位于厂区南侧，生产车间1位于厂区西南侧，生产车间2位于厂区中部，生产车间3位于厂区北侧，库房位于厂区西侧，办公室位于厂区南侧。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2。

### 3、主要生产设备

表2 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类别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建筑爬架生产设备	二保焊机	7	台	外购
2		圆锯床	1	台	外购
3		带锯床	1	台	外购
4		折弯机	2	台	外购
5		剪板机	1	台	外购
6		冲床	12	台	外购
7		焊烟净化器	5	台	外购
8	铁桶生产设备	圆刀剪	3	台	外购
9		冲床	3	台	外购
10		制桶生产线	1	套	外购
11	酒盒生产设备	电锯	1	台	外购
12		切纸机	1	台	外购
13		模切机	2	台	外购
14		烫金机	3	台	外购
15		气泵	1	台	外购
16		手动上纸送糊机	1	台	外购

### 4、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序号	类别	名称	消耗量	单位	备注
1	建筑爬架生 产线	镀锌铁板	600	t/a	外购
2		方管	300	t/a	外购
3		钢带	100	t/a	外购
4	铁桶生产线	马口铁	300	t/a	外购
5	酒盒生产线	提手	10	万个/a	外购
6		锁子	10	万个/a	外购
7		皮革	25000	m/a	外购
8		木板	10	t/a	外购
9		灰板纸	3	t/a	外购
10		植绒布	25000	m/a	外购
11		果冻胶	2	t/a	外购
12	水		240	m <sup>3</sup> /a	明月店镇供水 管网供给
13	电		10 万	kWh/a	明月店镇电网 供给

## 5、产品方案

**表 4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产量
1	铁桶	30 万个
2	酒盒	10 万套
3	建筑爬架	1000 吨

## 6、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①给水：项目用水由明月店镇供水系统提供，项目生产不用水，用水主要来自于生活用水。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1161.3-2016）表 1 生活用水定额，职工生活按 40L/人·天计算，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用水量为 0.8m<sup>3</sup>/d。

②排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以用水量的 80%计，为 0.64m<sup>3</sup>/d，经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泼洒抑尘。

本项目给排水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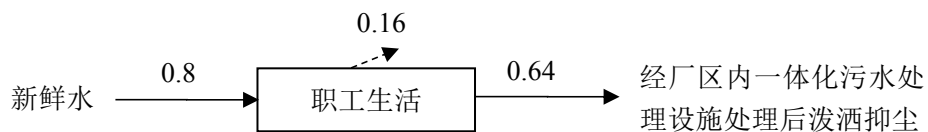


图1 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 m<sup>3</sup>/d

(2) 供电

项目供电由明月店镇供电网络提供, 年用电量 10 万 kWh, 可以满足项目用电需要。

(3) 供热及制冷

项目办公室夏季制冷冬季取暖用空调, 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 年工作日 300 天, 实行一班工作制, 每班工作 8 小时。

**8、产业政策分析**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建设项目, 属于允许类; 不属于河北省人民政府文件冀政[2015]7 号文《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本项目已在定州市行政审批局备案, 备案编号为定行审项目[2020]118 号。综上所述,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

**9、清洁生产分析**

本项目对照《清洁生产标准 制订技术导则》(HJ/T 425-2008 2008-08-01 实施)要求, 从生产工艺与装备要求、资源利用指标、产品指标、污染物产生指标、废物回收指标、环境管理要求六个方面进行分析:

①生产工艺与装备要求: 本项目生产设备均采用行业内先进设备。项目采用了多项节能降耗、减污措施, 使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量极大减少, 并针对生产工艺各排污环节采取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 减少了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关键生产设备具有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高、密闭性能好、有机废气及粉尘排放量小、噪声低等特点, 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先进水平。

②资源能源利用指标: 项目选用先进工艺、配备高效生产设备, 部分设备具有国际先进水平, 具有较高的设备运转率, 在科学的管理和调配使用下, 将充分体现高效、节能的特性, 从而间接节约能源, 降低消耗。

③产品指标: 本项目产品为包装容器及建筑爬架制造, 产品不具有危害性, 从生命周期角度考虑已做到了资源的永续利用的循环过程, 即原料—产品—使用—废品—回收—再生,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资源的永续利用。因此, 本项目从产品上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④污染物产生指标：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和噪声均达标排放。项目污染物主要为大气污染物，可达标排放。

⑤环境管理要求：企业注重对环境的管理，设专人负责对环保措施及清洁生产的管理，以确保污染物的排放能够满足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的要求；安装必要的监测仪表，加强计量监督；建立环保审核制度、考核制度和环保岗位责任制；加强设备的维护、检修；实行对原材料和产品的合理贮存、妥善保管和安全运输，减少耗损和流失；加强职工环保培训，建立奖惩制度；加强清洁生产的考核，并制定持续清洁生产计划。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清洁生产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先进水平。

### 10、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表 5 本项目与《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符合性分析**

相关政策	序号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评估结果
三线一单	1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拟建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疗养区等，区内无珍稀濒危动植物，符合定州市生态红线要求	符合
	2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废气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通过预测污染物占标率均低于10%；生产过程不用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泼洒抑尘；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采取相应措施后经预测满足环境质量标准，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符合
	3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	本项目为包装容器及建筑爬架制造项目，未在定州市引进项目负面清单内	符合



		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三管齐下” 切实维护群众的环境权益	4	深化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推动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依法公开相关规划和项目选址等信息，在项目前期工作阶段充分听取公众意见。督促建设单位认真履行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完整客观地公开建设项目环评和验收信息，依法开展公众参与，建立公众意见收集、采纳和反馈机制。对建设单位在项目环评中未依法公开征求公众意见，或者对意见采纳情况未依法予以说明的，应当责成建设单位改正	本项目已进行信息公开，本项目需编制报告表，不需要进行公众参与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的环境管理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无。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定州市位于华北平原中部，河北省中部，保定市最南端。南距省会石家庄 72km，北距保定市 68km，距首都北京 208km，距天津 220 公里，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 公里，距黄骅港 165 公里，是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定州市东邻安国，西接曲阳，北与望都、唐县毗邻，南与新乐、无极、深泽接壤。地理坐标在 114°48'~115°15'、北纬 38°14'~38°40 之间。南北纵跨 48km，东西横跨 40km。

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项目中心位置坐标为北纬 38°28'14.97"、东经 114°55'23.93"。厂区东侧和西侧为农田，南侧临村路，北侧为废品站，项目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南侧 125 处的小杨咬村。

### 2、地形地貌

定州市地处海河流域的冀中平原，由太行山东麓洪积、冲洪积堆积而成。定州市地势平坦，全是自西北向东南微微倾斜。境内有少数沙丘、土丘，还有河畔低洼地。西北地面海拔高度 61.4-71.4m。东南地面高程 33.2-36.7m，全市平均海拔高程 43.6m，地面坡降 1.4~0.7‰。项目所在地为简单地形，地形较为平坦。

本项目处于平原地区，地块高差起伏不大，整体地势北高南低，地质条件较好。

### 3、地质构造

定州地处太行山隆起带与冀中平原复合型断陷盆地之间的过渡带。从燕山运动开始，本区垂直运动趋于强烈，在大面积隆起带上形成一些小型断陷，构成冀中拗陷的雏形。新生代的喜马拉雅运动早期，拗陷逐渐扩大，隆起区缩小；中新世后，太行山前深大断裂在 NW-SE 向挤压应力作用下由松弛转为垂直的差异运动，从而使河北平原与太行山分离、陷落，并形成 NNE 向集中拗陷、沧州隆起等六个三级单元。在三级构造单元内又形成许多相间排列的凸起与断凹，其中包括保定断凹、高阳低凸、深泽低凸等，定州市处于保定断凹的边缘

### 4、地层岩性

定州地下水主要赋存于新生界第四系松散沉积物中，第四系沉积厚度 500~580m，其第四系沉积物分层和岩性特征如下：

(1) 下更新统(Q<sub>1</sub>): 为冰水堆积、冲积-湖积和亚粘土夹砂及砾石的地层。土层以棕色为主，多锈黄色及灰绿色，局部有钙化层。砂层以中砂、粗砂为主，多

呈灰黄色、灰白色及灰绿色，风化较严重。沉积厚度 210~220m，底板埋深 500~580m

(2) 中更新统(Q<sub>2</sub>): 为冲洪积夹冰水堆积及冲积-湖积的亚粘土、亚砂土 夹砂的地层。土层呈棕黄色、灰黄色，钙质结核发育，局部含锚结核，具锚染 和锈染。砂层以中砂、细砂为主，多呈灰黄色，轻微风化。沉积厚度 130~170m， 底板埋深 290~360m。

(3) 上更新统(Q<sub>3</sub>): 为冲洪积、湖积的亚砂土、亚粘土夹砂及砾的沉积物 的地层。土层以灰黄色为主，结构较松散，虫孔、根孔发育，具钙质结核，锈 染强烈。在西部地区，砂层以含砾粗砂为主，中部以中砂为主，东部局部以细 砂为主。沉积厚度：130~145m，底板埋深 150~185m。

(4) 全新统(Q<sub>4</sub>): 以冲洪积、湖积沉积物为主的地层。土层以亚砂土、亚 粘土夹淤泥质亚粘土为主，底板埋深 25~40m。

## 7、水文地质

定州市地下孔隙水含水岩组主要由第四系松散沉积物构成，是唐河、沙河冲 洪积扇地带。含水层由单层向多层过渡，平面上呈扇状分布，是典型的山前平原 冲洪积扇群体。根据含水层岩性及其赋存特征，自上而下，本区第四系地下水分为浅层地下水、深层地下水，分界大约以 180~200m 深度为界。

①浅层地下水。可分上下两段：上段含水层以粗砂为主，属全新统潜水~微 承压水，底界埋深 30~70m，称为第 I 含水组，现代农业开采大部分为该含水组。 下段多为粘性土与砂砾石互层，底板埋深 70~200m，称为第 II 含水组，属上更 新统的承压含水层。

浅层地下水底板埋深 180~200m，自西北向东南埋深逐渐加大。底部隔水层 为粉质粘土和粉土，厚度一般 15~25m。自西北向东南，含水层富水性由强渐弱， 西部单位涌水量可达 45m<sup>3</sup>/h·m，东部则在 20m<sup>3</sup>/h·m 以上。区域浅层含水层地下 水的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入渗，含水层导水系数多大于 1000m<sup>2</sup>/d，含水层之 间大部为透水性较强的砂和亚砂土，有利于降水入渗补给，因此地下水的补给条 件良好。

②深层地下水。属承压水，也可分上下两段：上段埋深 180~410m，属中更 新统。含水层岩性以中砂为主，300m 以下砂层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一般 110~ 120m，称为第 III 含水层组。单位涌水量可达 40~50 m<sup>3</sup>/h·m。下段底板埋深 380~ 550m，属下更新统。含水层以中砂、粗砂为主，风化强烈，含水层厚度 90~110m，

称为第IV含水层组。

### 5、气候气象

定州市属暖温带半干旱季风气候区，春季干燥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季寒冷少雪，四季分明，根据气候、气象部门记载，该区域多年气候要素见表6。

表6 区域多年气象要素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数值
多年平均气温	℃	13.1
极端最高气温	℃	41
极端最低气温	℃	-18.2
多年平均气压	Hpa	1010.2
多年平均降雨量	mm	481.79
多年最大降雨量	mm	779.6
多年最小降雨量	mm	291.9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	63.0
多年平均蒸发量	mm	1634.38
多年平均日照时数	h	2417.4
多年平均风速	m/s	2.1
多年最大风速	m/s	21.7
年最大风向	--	SW

### 6、地表水系

定州市境内有孟良河、唐河、沙河，都自西向东横穿全境，属海河流域大清河水系。近年来，由于华北地区持续干旱，降雨较少，上述河流均已干涸。

孟良河发源于曲阳县孔山曲道溪。由东沿里村入定州市境，经大寺头、大杨庄、西五庄、穿京广铁路至沟里村，东南流经韩家洼、纸方头、东朱谷、石板、刘良庄等村，至西柴里村出境入安国市，在军洗三叉口入沙河。在定州市境内河长38km。

唐河发源于山西省浑源县东龙咀村，经灵邱县入河北省，流经涞源县至唐县钓鱼台村入定州境，经西潘、西坂、东坂、齐连屯、过京广铁路，经唐城、清水河、东市邑、北鹿庄、北李庄至泉邱村北出境入望都县，过清苑、达安新县韩村同口间入白洋淀。唐河在定州市境内段长42.9km，流域面积302.5km<sup>2</sup>。

沙河是大清河水系南支潞龙河的一条主要支流，发源于山西省灵丘县和繁峙县。沙河上游北支源出灵邱县太白卫山，西北支源出繁峙县五台山东白坡头，两

支于河北省阜平县杜里元汇合，流经阜平、曲阳县至新乐南辛店小吴村入定州市大吴村，至怀德、子远、东西张歉村以下分为两支：北支在邵村、西留春、西王耨、马阜才等村南；南支在李亲顾镇东、东湖村西、西丁、子位村北，至安国市大李庄南两支合流。北支为主流，至大定村出境入安国市境，至安平县北郭村附近与磁河、孟良河汇合后注入潞龙河，下经博野、蠡县、高阳入白洋淀。

##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 根据 2018 年《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书》, 定州市大气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情况见表 7。

表 7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3	70	190	不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35	200	不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8	60	46.67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40	115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3200	4000	80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 第 90 百分位数	195	160	121.88	不达标

上表结果表明, 本项目所在区域 PM<sub>10</sub>、PM<sub>2.5</sub> 和 NO<sub>2</sub> 年平均浓度及 O<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均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29 号), 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 不达标因子为 PM<sub>10</sub>、PM<sub>2.5</sub>、NO<sub>2</sub>、O<sub>3</sub>。

2、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 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厂界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区标准。

4、生态环境: 本项目所在区域主要以农业生态环境为主, 生态环境质量较好。区域内没有重点文物、自然保护区、珍稀动植物等保护目标。

### 5 土壤环境

#### (1) 监测因子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

#### (2) 监测布点

共设 3 个监测点位。厂区南侧、厂区中部下料车间、厂区西北侧制桶车间各设 1 个表层样点, 详见表 9。监测布点图见图 2。



图 2 建设项目土壤监测布点图

表9 土壤监测布点情况表

点位编号	范围	点位名称及位置	布点类型
1#	占地范围内	厂区南侧	表层样点
2#	占地范围内	厂区中部下料车间	表层样点
3#	占地范围内	厂区西北侧制桶车间	表层样点

注：表层样点在 0~0.2 米取样；

###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对区域土壤环境进行了一次采样，并对其进行检测。

### (4) 监测分析方法

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3 中推荐分析方法。具体方法见表 10。

**表 10 土壤环境监测方法及检出限一览表**

序号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单位
1	砷	HJ 680-2013	0.01	mg/kg
2	镉	GB/T 17141-1997	0.01	mg/kg
3	铬（六价）	Q/JSSEP 0003S-2018	0.5	mg/kg
4	铜	GB/T 17138-1997	1	mg/kg
5	铅	GB/T 17141-1997	0.1	mg/kg
6	汞	HJ 680-2013	0.002	mg/kg
7	镍	GB/T 17139-1997	5	mg/kg
8	四氯化碳	HJ 605-2011	1.3	μg/kg
9	氯仿	HJ 605-2011	1.1	μg/kg
10	氯甲烷	HJ 605-2011	1.0	μg/kg
11	1,1-二氯乙烷	HJ 605-2011	1.2	μg/kg
12	1,2-二氯乙烷	HJ 605-2011	1.3	μg/kg
13	1,1-二氯乙烯	HJ 605-2011	1.0	μg/kg
14	顺-1,2-二氯乙烯	HJ 605-2011	1.3	μg/kg
15	反-1,2-二氯乙烯	HJ 605-2011	1.4	μg/kg
16	二氯甲烷	HJ 605-2011	1.5	μg/kg
17	1,2-二氯丙烷	HJ 605-2011	1.1	μg/kg
18	1,1,1,2-四氯乙烷	HJ 605-2011	1.2	μg/kg
19	1,1,2,,2-四氯乙烷	HJ 605-2011	1.2	μg/kg
20	四氯乙烯	HJ 605-2011	1.4	μg/kg
21	1,1,1-三氯乙烷	HJ 605-2011	1.3	μg/kg
22	1,1,2-三氯乙烷	HJ 605-2011	1.2	μg/kg
23	三氯乙烯	HJ 605-2011	1.2	μg/kg



24	1,2,3-三氯丙烷	HJ 605-2011	1.2	μg/kg
25	氯乙烯	HJ 605-2011	1.0	μg/kg
26	苯	HJ 605-2011	1.9	μg/kg
27	氯苯	HJ 605-2011	1.2	μg/kg
28	1,2-二氯苯	HJ 605-2011	1.5	μg/kg
29	1,4-二氯苯	HJ 605-2011	1.5	μg/kg
30	乙苯	HJ 605-2011	1.2	μg/kg
31	苯乙烯	HJ 605-2011	1.1	μg/kg
32	甲苯	HJ 605-2011	1.3	μg/kg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HJ 605-2011	1.2	μg/kg
34	邻二甲苯	HJ 605-2011	1.2	μg/kg
35	硝基苯	HJ 834-2017	0.09	mg/kg
36	苯胺	Q/JSSEP 0005S-2018-2	0.5	mg/kg
37	2-氯酚	HJ 834-2017	0.06	mg/kg
38	苯并[a]蒽	HJ 834-2017	0.1	mg/kg
39	苯并[a]芘	HJ 834-2017	0.1	mg/kg
40	苯并[b]荧蒽	HJ 834-2017	0.2	mg/kg
41	苯并[k]荧蒽	HJ 834-2017	0.1	mg/kg
42	蒽	HJ 834-2017	0.1	mg/kg
43	二苯并[a,h]蒽	HJ 834-2017	0.05	mg/kg
44	茚并[1,2,3-cd]芘	HJ 834-2017	0.1	mg/kg
45	萘	HJ 834-2017	0.09	mg/kg

#### (5) 土壤质量现状评价

##### ①评价因子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

##### ②评价标准

土壤：《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 ③评价方法

根据《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评价技术规定》，土壤环境质量评价采用单项标准指数法，评价模式如下：

$$P_{ip} = \frac{C_i}{S_{ip}}$$

式中： $P_{ip}$ —土壤中污染物 i 的单项污染指数；

$C_i$ —调查点位土壤中污染物 i 的实测浓度；

$S_{ip}$ —污染物 i 的评价标准或参考值。

#### ④土壤质量监测结果与评价

根据各采样点土壤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对该区域土壤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进行统计分析，评价区土壤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11。

**表 11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评价表**

序号	监测因子	标准	检出限	单位	B1	B2	B3
1	砷	60	0.01	mg/kg	8.03	7.48	6.70
		标准指数			0.1338	0.1247	0.1117
2	镉	65	0.01	mg/kg	0.13	0.09	0.09
		标准指数			0.002	0.0014	0.0014
3	铬（六价）	5.7	0.2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4	铜	18000	1	mg/kg	27	25	26
		标准指数			0.0015	0.0014	0.0014
5	铅	800	0.1	mg/kg	26.2	27.4	27.3
		标准指数			0.0328	0.0343	0.0341
6	汞	38	0.002	mg/kg	0.072	0.062	0.082
		标准指数			0.0019	0.0016	0.0022
7	镍	900	5	mg/kg	39	30	32
		标准指数			0.0433	0.0333	0.0356
8	四氯化碳	2.8	1.3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9	氯仿	0.9	1.1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0	氯甲烷	37	1.0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1	1,1-二氯乙烷	9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2	1,2-二氯乙烷	5	1.3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3	1,1-二氯乙烯	66	1.0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4	顺-1,2-二氯乙烯	596	1.3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5	反-1,2-二氯乙烯	54	1.4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6	二氯甲烷	616	1.5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7	1,2-二氯丙烷	5	1.1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8	1,1,1,2-四氯乙烷	10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19	1,1,2,2-四氯乙烷	6.8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0	四氯乙烯	53	1.4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1	1,1,1-三氯乙烷	840	1.3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2	1,1,2-三氯乙烷	2.8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3	三氯乙烯	2.8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4	1,2,3-三氯丙烷	0.5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5	氯乙烯	0.43	1.0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6	苯	4	1.9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7	氯苯	270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8	1,2-二氯苯	560	1.5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29	1,4-二氯苯	20	1.5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0	乙苯	28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1	苯乙烯	1290	1.1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2	甲苯	1200	1.3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570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4	邻二甲苯	640	1.2	μ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5	硝基苯	76	0.09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6	苯胺	260	0.5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7	2-氯酚	2256	0.06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8	苯并[a]蒽	15	0.1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39	苯并[a]芘	15	0.1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40	苯并[b]荧蒽	15	0.2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41	苯并[k]荧蒽	151	0.1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42	蒽	1293	0.1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43	二苯并[a,h]蒽	1.5	0.05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44	茚并[1,2,3-cd]芘	15	0.1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45	萘	70	0.09	mg/kg	ND	ND	ND
		标准指数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评价区域各监测点各项土壤监测指标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土壤污染风险较低。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本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地、文物古迹等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12。

表12 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表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小杨咬村	114.928880	38.468711	居住区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修	S	125m
	张咬村	114.932528	38.471634	居住区	居民		E	130m

	二十里铺村	114.930339	38.474994	居住区	居民	改单	N	175m
	康庄子村	114.918923	38.472978	居住区	居民		E	760m
声环境	厂界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	--	--
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不会对周围地下水环境质量产生较大影响			《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 III类	--	--
土壤	区域土壤环境		不会对周围土壤环境质量产生较大影响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筛选值第二类用地标准	--	--

## 评价适用标准

区域内环境质量适用于如下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及 2018 年修改单要求；非甲烷总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 中二级标准。

**表 1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	浓度限值 (二级标准)	执行标准
二氧化硫 (SO <sub>2</sub> )	年平均	60μg/Nm <sup>3</sup>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2018年修改单要求
	24小时平均	150μg/Nm <sup>3</sup>	
	1小时平均	500μg/Nm <sup>3</sup>	
二氧化氮 (NO <sub>2</sub> )	年平均	40μg/Nm <sup>3</sup>	
	24小时平均	80μg/Nm <sup>3</sup>	
	1小时平均	200μg/Nm <sup>3</sup>	
一氧化碳 (CO)	24小时平均	4mg/m <sup>3</sup>	
	1小时平均	10mg/m <sup>3</sup>	
臭氧 (O <sub>3</sub> )	日最大8h平均	160μg/Nm <sup>3</sup>	
	1小时平均	200μg/Nm <sup>3</sup>	
总悬浮颗粒物 (TSP)	24小时平均	300μg/Nm <sup>3</sup>	
可吸入颗粒物 (PM <sub>10</sub> )	年平均	70μg/Nm <sup>3</sup>	
	24小时平均	150μg/Nm <sup>3</sup>	
可吸入颗粒物 (PM <sub>2.5</sub> )	年平均	35μg/Nm <sup>3</sup>	
	24小时平均	75μg/N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1小时平均	2.0mg/m <sup>3</sup>	《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 中二级标准

2、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3、区域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具体见表 14。

**表 14 地下水质量标准 单位：mg/L pH 除外**

地下水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标准
	pH	6.5~8.5	-	地下水质量标准

	氨氮	0.5	mg/L	(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硝酸盐	20	mg/L	
	亚硝酸盐(以氮计)	1.0	mg/L	
	挥发性酚类	0.002	mg/L	
	氰化物	0.05	mg/L	
	砷	0.01	mg/L	
	汞	0.001	mg/L	
	铬(六价)	0.05	mg/L	
	总硬度	450	mg/L	
	铅	0.01	mg/L	
	氟	1.0	mg/L	
	镉	0.005	mg/L	
	铁	0.3	mg/L	
	锰	0.1	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mg/L	
	耗氧量	3.0	mg/L	
	硫酸盐	250	mg/L	
	氯化物	250	mg/L	
	总大肠菌群	3.0	mg/L	

4、土壤环境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筛选值第二类用地的标准要求。具体见表15。

**表15 土壤质量标准 单位: mg/kg**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标准
土壤	<b>重金属和无机物</b>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筛选值第二类用地的标准要求
	砷	60	mg/kg	
	镉	65	mg/kg	
	铬(六价)	5.7	mg/kg	
	铜	18000	mg/kg	
	铅	800	mg/kg	
	汞	38	mg/kg	
	镍	900	mg/kg	
	<b>挥发性有机物</b>			
	四氯化碳	2.8	mg/kg	
	氯仿	0.9	mg/kg	
	氯甲烷	37	mg/kg	
	1,1-二氯乙烷	9	mg/kg	
	1,2-二氯乙烷	5	mg/kg	
	1,1-二氯乙烯	66	mg/kg	
	顺-1,2-二氯乙烯	596	mg/kg	
	反-1,2-二氯乙烯	54	mg/kg	
	二氯甲烷	616	mg/kg	



	1,2-二氯丙烷	5	mg/kg
	1,1,1,2-四氯乙烷	10	mg/kg
	1,1,2,2-四氯乙烷	6.8	mg/kg
	四氯乙烯	53	mg/kg
	1,1,1-三氯乙烷	840	mg/kg
	1,1,2-三氯乙烷	2.8	mg/kg
	三氯乙烯	2.8	mg/kg
	1,2,3-三氯丙烷	0.5	mg/kg
	氯乙烯	0.43	mg/kg
	苯	4	mg/kg
	氯苯	270	mg/kg
	1,2-二氯苯	560	mg/kg
	1,4-二氯苯	20	mg/kg
	乙苯	28	mg/kg
	苯乙烯	1290	mg/kg
	甲苯	1200	mg/kg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570	mg/kg
	邻二甲苯	640	mg/kg
	<b>半挥发性有机物</b>		
	硝基苯	76	mg/kg
	苯胺	260	mg/kg
	2-氯酚	2256	mg/kg
	苯并[a]蒽	15	mg/kg
	苯并[a]芘	1.5	mg/kg
	苯并[b]荧蒽	15	mg/kg
	苯并[k]荧蒽	151	mg/kg
	蒽	1293	mg/kg
	二苯并[a, h]蒽	1.5	mg/kg
	茚并[1,2,3-cd]芘	15	mg/kg
	萘	70	mg/kg
<b>污 染 物 排 放 标</b>	1、废气：酒盒生产中木料切割工序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喷胶、粘合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1其他行业行业标准及表2企业边界标准限值要求；VOCs无组织厂房外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焊接烟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		

准

表 1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类别	污染源	项目	标准 值	单位	标准来源	
废气	喷胶、粘合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排放浓度	80	mg/m <sup>3</sup>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1 其他行业标准要求
			最低去除 效率	/	%	
	木料切割废 气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20	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 标准
			排放速率	3.5	kg/h	
	无 组 织 废 气	喷胶、 粘合废 气	非甲烷 总烃	厂界浓度限值 2.0mg/m <sup>3</sup>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2 其他企业要求
			非甲烷 总烃	厂房外 1h 平均浓度限值 6.0mg/m <sup>3</sup>	厂房外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 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焊接废 气		颗粒物	厂界浓度限值 1.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2、噪声：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3、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标准；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厂区泼洒抑尘，本项目不设置锅炉，故不涉及 SO<sub>2</sub>、NO<sub>x</sub> 的排放。

按照《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号）指标核定原则：污染物排放总量依照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

**表 17 污染物总量核算**

项目	污染物浓度 (mg/m <sup>3</sup> )	废气排放量(万 m <sup>3</sup> /a)	污染物年排放量(t/a)
废气			
颗粒物	120	1200	1.44
非甲烷总烃	80	1200	0.96
核算公式	污染物年排放量(t/a)=污染物浓度(mg/ m <sup>3</sup> )×废气量(m <sup>3</sup> /a)/10 <sup>9</sup>		
核算结果	本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为：颗粒物：1.44t/a、非甲烷总烃：0.96t/a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0t/a、NH<sub>3</sub>-N：0t/a、SO<sub>2</sub>：0t/a、NO<sub>x</sub>：0t/a、颗粒物：1.44t/a、非甲烷总烃：0.96t/a。

## 建设项目项目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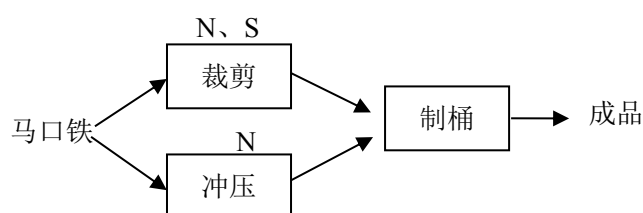
本项目产品分别为铁桶、酒盒以及建筑爬架。

铁桶生产流程如下:

项目生产时,将原料马口铁运至生产车间,其中部分马口铁通过冲床制成铁桶底盖,部分马口铁通过圆刀剪裁剪成一定的尺寸,然后通过制桶生产线制成成品铁桶。

本工序中污染源为设备噪声及下脚料。

铁桶生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见下图:



图例: G 废气 S 固废 N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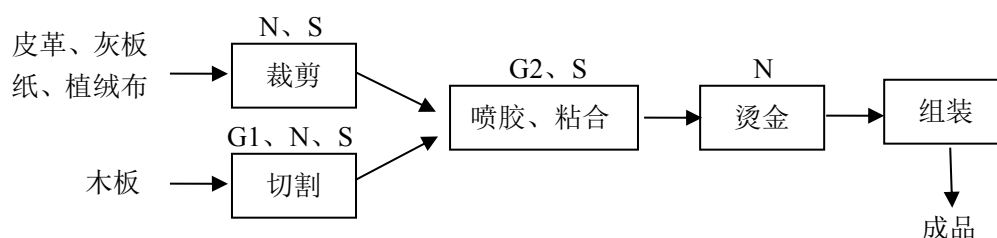
图3 铁桶生产工艺流程与排污节点图

酒盒生产流程如下:

项目生产时,将木板、皮革、灰板纸、植绒布等原料按照一定尺寸进行裁切切割,下料后的原料用果冻胶粘合在一起,然后通过喷胶、粘合工序将外包装皮粘合在一起,完成后的半成品再经过烫金、组装工序后即为成品。

本工序中废气污染源为木料切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喷胶、粘合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噪声为设备噪声;固废为下脚料。

酒盒生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见下图:



图例: G 废气 S 固废 N 噪声

图4 酒盒生产工艺流程与排污节点图

建筑爬架生产流程如下：

项目生产时，将原料镀锌铁板使用折弯机进行折弯，原料方管进行切割冲孔加工，原料钢带进行折弯，初步加工好的原料运至焊接车间进行焊接处理后即为成品。

本工序中废气污染源为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噪声为设备噪声；固废为下脚料。

建筑爬架生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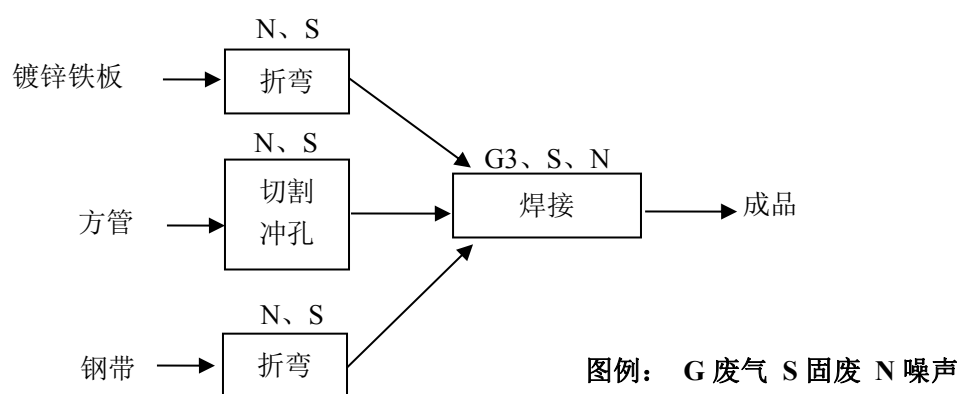


图 5 建筑爬架生产工艺流程与排污节点图

表 18 项目主要排污节点一览表

污染物类型	序号	排污节点	主要污染物	产生特征
废气	G <sub>1</sub>	木板切割工序	颗粒物	连续
	G <sub>2</sub>	喷胶、粘合工序	非甲烷总烃	连续
	G <sub>3</sub>	焊接工序	颗粒物	连续
废水	W <sub>1</sub>	员工生活	COD、SS、氨氮、BOD <sub>5</sub>	间断
噪声	N	生产设备	噪声	连续
固体废物	S <sub>1</sub>	生产过程	下脚料	间断
	S <sub>2</sub>	除尘器	除尘灰	间断
	S <sub>3</sub>	喷胶、粘合工序	废果冻胶	间断
	S <sub>4</sub>	喷胶、粘合工序	废胶桶	间断
	S <sub>5</sub>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间断
	S <sub>6</sub>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新上生产设备，因此本项目不涉及土方、地基开挖等主体建筑物的施工，仅涉及机械设备和环保设施的安装调试等过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工序如下：

- (1) 废气：设备运输车辆进出厂区产生的扬尘；
- (2) 噪声：设备安装等工程机械及设备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

### 二、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气：主要为木板切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喷胶、粘合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2) 废水：员工生活产生生活废水，废水经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厂区泼洒抑尘；

(3) 噪声：生产过程中设备产生的噪声；

(4) 固废：生产过程产生的下脚料、除尘灰、废果冻胶、废胶桶、废活性炭以及员工生活垃圾。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木板切割 工序	颗粒物	500mg/m <sup>3</sup> , 0.2t/a	5mg/m <sup>3</sup> , 0.002t/a
	喷胶、粘 合工序	非甲烷总 烃	47.5mg/m <sup>3</sup> , 0.019t/a	4.75mg/m <sup>3</sup> , 0.0019t/a
	焊接工序	颗粒物	0.009kg/h, 0.008t/a	0.0008kg/h, 0.0007t/a
	喷胶、粘 合无组织	非甲烷总 烃	0.005kg/h, 0.001t/a	0.005kg/h, 0.001t/a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192m <sup>3</sup> / a)	COD	250mg/L、0.048t/a	不外排
		BOD <sub>5</sub>	150mg/L、0.0288t/a	
		SS	150mg/L、0.0288t/a	
		氨氮	30 mg/L、0.006t/a	
固 体 污 染 物	一般废物	下脚料	10t/a	0t/a
		除尘灰	0.2t/a	
	危险废物	废果冻胶	0.1t/a	
		废胶桶	0.1t/a	
		废活性炭	0.1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3t/a	
噪 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锯床、焊机、冲床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等，声压级为 75~90dB (A)。			
其 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 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新上生产设备，因此本项目不涉及土方、地基开挖等主体建筑物的施工，仅涉及机械设备和环保设施的安装调试等过程，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具有短期、可恢复和局地性质。

#### 1、机械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扬尘影响分析

由于本项目厂区道路地面已进行硬化，因此，在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时及其他施工将产生一定程度的扬尘，影响周围环境空气，但以上扬尘仅伴随运输车辆进出厂区的过程。鉴于项目设备数量较少，建筑量小，运输车辆进出频次和时间相对较少，因此产生的扬尘污染影响范围相对较小和影响时间较短。

为最大限度避免或减轻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建立洒水清扫制度，对厂区进出道路进行定时洒水和地面清扫，保证厂区无尘土。

#### 2、施工噪声

施工噪声主要为运输车辆进出厂区产生的交通噪声，生产或环保设备吊运、安装产生的安装噪声。本项目设备吊运和安装过程主要在密闭厂房内进行，根据类比分析和现场踏勘调查，本项目所产生的安装噪声在合理安装施工情况下不会对周围村庄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为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敏感点产生的影响，本评价提出如下要求：

①选用先进的低噪声技术和设备，同时在施工过程中应设置专人对设备进行保养和维护，严格按照操作规范使用。

②车辆运输路线应尽量远离敏感区，车辆出入厂区时应低速、禁鸣。

③充分利用现有厂房布置产噪设备，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以上施工期影响均为短期影响，将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除，在落实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 (1) 污染源分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木板切割产生的颗粒物、喷胶、粘合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及焊接废气。

本项目酒盒制作中涉及木板切割，切割中会产生颗粒物，项目木板使用量较



小，产尘量也较小，类比同类型企业，颗粒物产生速率为 1kg/h，粉尘经集气管道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中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则木板切割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1kg/h，已知本项目年有效切割木板时间为 200h，风机风量为 2000m<sup>3</sup>/h，排放量为 0.002t/a，排放浓度为 5mg/m<sup>3</sup>。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sup>3</sup>，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酒盒制作工序中喷胶、粘合工序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已知果冻胶用量为 2t/a，加热过程中会有 1%的废气挥发出来，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2t/a，喷胶、粘合年有效工作时长为 200h，则产生速率为 0.1kg/h，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排放。已知废气收集效率为 95%，风机风量为 2000m<sup>3</sup>/h，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为 90%，则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019t/a，排放速率为 0.0095kg/h，排放浓度为 4.75mg/m<sup>3</sup>。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其他行业标准。

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参照《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焊接颗粒物产生量为焊丝材料的发尘量为排放量为 5-8g/kg，本项目焊条、焊丝使用量为 1t/a，产尘系数均按最大值 8g/kg 计算，则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08t/a，年工作 900h，则产生速率为 0.009kg/h；颗粒物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密闭无组织排放。焊烟净化器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均为 90%，则焊接颗粒物最大排放量为 0.0007t/a，排放速率为 0.0008kg/h。

未收集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则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009kg/h，排放量为 0.001t/a；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005kg/h，排放量为 0.001t/a。

本次评价用推荐的估算模式 AERSCREEN 对项目进行预测，项目源强及污染物预测结果分别见表 19 至表 22。

表 19 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点源）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经度	纬度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1	P1	114.929657	38.471676	62.00	15	0.2	17.69	25	200	正常	0.01	/
2	P2	114.929168	38.471735	63.00	15	0.2	17.69	25	200	正常	/	0.0095

表 20 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矩形面源）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经度	纬度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1	生产车间	114.929211	38.472101	62.00	85	50	0	8	900	正常	0.0009	0.005

表 2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
最高环境温度		41°C
最低环境温度		-18.2°C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	/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 22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	评价因子	$C_{oi}(\mu\text{g}/\text{m}^3)$	$C_{max}(\mu\text{g}/\text{m}^3)$	$P_{max}(\%)$	$D_{10\%}(\text{m})$
P1	$\text{PM}_{10}$	450	1.1070	0.2460	/
P2	非甲烷总烃	2000	1.0516	0.0526	/
生产车间	TSP	900	0.5257	0.0584	/
	非甲烷总烃	2000	2.9206	0.1460	/

**表 23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生产车间排放的非甲烷总烃， $P_{max}$  值为 0.1460%， $C_{max}$  为 2.9206ug/m<sup>3</su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不需做进一步影响预测分析。

(2) 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24 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 km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sub>2</sub> +NO <sub>x</sub> 排放量	$\geq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 500 t/a$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颗粒物) 其他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模型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geq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 5 km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 环境 影响 预测 与 评价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包括二次 PM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2.5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 短期浓度 贡献值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 年均浓度 贡献值	一类区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最大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最大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 放 1h 浓 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 时长 ( ) h	非正常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 平均浓度 和年平均 浓度叠加 值	叠加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叠加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 质量的整 体变化情 况	$k \leq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 监测 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 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监测点位数 (2)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 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 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 排放量	SO <sub>2</sub> : (0) t/a	NO <sub>x</sub> : (0) t/a	颗粒物: (0.0027) t/a	VOCs: (0.0029) t/a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 填“√”;“( )”为内容填写项						

#### (4) 防护距离

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所确定的方法,根据厂界外大气污染物贡献浓度情况,本项目大气污染物厂界外贡献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利用《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中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以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及计算结果见表 25。

**表 25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及计算结果**

污染源	污染物	Qc (kg/h)	Cm (mg/m <sup>3</sup> )	计算参数				r(m)	卫生防 护 距离(m)
				A	B	C	D		
生产车间 2	非甲烷 总烃	0.005	2.0	470	0.021	1.85	0.84	0.087	50
生产车间 1	颗粒物	0.0008	0.9	470	0.021	1.85	0.84	0.005	50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取值规定以及计算结果，确定该项目生产车间卫生防护距离为50m。

经现场踏勘可知，目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南侧 125m 处的小杨咬村，满足卫生防护距离 50m 的要求。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 0.64m<sup>3</sup>/d，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泼洒抑尘，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边水环境产生明显污染影响。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锯床、焊机、冲床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级约为 75~90dB(A)。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等措施，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26。

**表 26 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声源名称	台(套)	噪声源强 dB(A)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A)
1	二保焊机	7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2	圆锯床	1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3	带锯床	1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4	折弯机	2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5	剪板机	1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6	冲床	12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7	焊烟净化器	5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8	圆刀剪	3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9	冲床	3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10	制桶生产线	1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11	电锯	1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12	切纸机	1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13	模切机	2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14	烫金机	3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15	气泵	1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16	手动上纸送糊机	1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1) 预测内容

依据声源的分布规律及预测点与声源之间的距离，把噪声源简化成点声源，依据已获得的声学数据，利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预测模式分别计算各声源对厂界的贡献值。

(2) 预测模式

①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

$$L_p(r) = L_p(r_0) - 20\lg(r/r_0)$$

②空气吸收的衰减

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按下式计算：

$$A_{atm} = a(r-r_0)/1000$$

式中：r—预测点距声源距离 (m)；

r<sub>0</sub>—参考点距声源的距离 (m)；

a—空气吸收系数。

③其他衰减

(3) 预测结果及分析

经过预测得出厂界噪声贡献值结果见表 27。

表 27 噪声贡献值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时间		预测值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贡献值 dB (A)		40.5	41.6	42.5	46.8
评价 标准	昼间	60	60	60	60
	夜间	50	50	50	50
评价结果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以看出，通过采取一系列防治措施及距离衰减厂界预测点的贡献值范围为 40.5~46.8dB(A)，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为下脚料，除尘灰及生活垃圾。一般废物：下脚料产生量为 10t/a，收集后外售，除尘灰产生量为 0.2t/a，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废果冻胶产生量为 0.1t/a，废胶桶产生量为 0.1t/a，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1t/a，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采取上述措施后，营运期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

####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 (1) 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判定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

##### ①项目类别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II类”。

##### ②建设项目周边土壤敏感程度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的濡染环境敏感程度可分为敏感、较敏感、不敏感，分级原则见表 28。

**表 28 污染影响型环境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中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场地的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可分为敏感、较敏感、不敏感三级。本项目紧邻耕地。因此，将本项目土壤环境敏感程度设定为“敏感”。

##### ③占地规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将建设项目占地规模分为大型（ $\geq 50\text{hm}^2$ ）、中型（ $5-50\text{hm}^2$ ）、小型（ $\leq 5\text{hm}^2$ ），建设项目占地面积为  $4340.65\text{m}^2$ ，小于  $5\text{hm}^2$ ，占地规模为小型。

##### ④评价工作等级确定

**表29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占地规模	I			II			III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II类，污染影响敏感程度为“敏感”，占地规模为“小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表29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进行评价等级为“三级”。

(2) 调查评价范围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 964-2018）中相关要求，调查评价范围应包括建设项目可能影响的范围，能满足土壤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要求，具体范围参考下表。

**表 30 现状调查范围**

评价工作等级	影响类型	调查范围 <sup>a</sup>	
		占地 <sup>b</sup> 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一级	生态影响型	全部	5km 范围内
	污染影响型		1km 范围内
二级	生态影响型		2km 范围内
	污染影响型		0.2km 范围内
三级	生态影响型		1m 范围内
	污染影响型		0.05km 范围内

<sup>a</sup>涉及大气沉降途径影响的，可根据主导风向的最大落地浓度点适当调整。  
<sup>b</sup>矿山类项目指开采区与各场地的占地；改、扩建类的指现有工程与拟建工程的占地

项目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属于污染影响型，调查范围控制在 0.05km 范围内。

(3) 土壤调查

①土地利用历史情况

本项目占地属于建设用地，厂区地面均进行硬化，项目生产不会对土壤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且没有发生过土壤污染事件。

②土壤现状及规划

建设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本项目建设直接对该厂区内厂房进行改造建设，



不涉及大规模土建施工。

### ③土壤影响源

根据现场调查，防渗旱厕、废果冻胶等发生泄漏，污染物进入包气带。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为“污染影响型”。项目废气不涉及重金属，故本次评价不考虑大气沉降对土壤环境的影响途径；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水量小，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泼洒抑尘，故本次评价不考虑地面漫流对土壤环境的影响途径。

## (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 ①土壤污染源分析

土壤的组成成分、功能结构特性以及土壤在环境生态系统中的特殊作用和地位，使得土壤污染既不同于水体污染和大气污染，相比而言，土壤污染更为复杂。污染物在土壤中迁移的过程，实际上就是污染物溶质在土壤中的入渗过程。土壤入渗过程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主要包括土壤质地、土壤构造、土壤供水方式与强度、土壤温度场、污染物在土壤中的化学物理过程等，其中化学物理过程又包括吸附解吸和离子交换过程、水解和络合过程、溶解和沉淀过程、氧化还原过程、生物化学过程、挥发过程、植物根系吸收。

总而言之，影响污染物在土壤中迁移转化的因素和过程有：污染物质的种类、边界和初始条件、土壤孔隙的结构和分布、污染物的释放方式、污染源的几何形状和数量、对流、水动力弥散、降解挥发、地球生物化学反应、生物降解和放射性衰变。污染物在土壤中迁移浓度的时空分布，在较多情况下是上述各种因素和过程综合作用的结果。

### ②土壤污染途径分析

土壤层是一个分布广泛且十分复杂的天然降解系统，研究土壤中污染物的迁移转化规律。首先需要了解土壤的结构，其次需要确定污染物的种类，不同的污染物在土壤中的迁移转化规律不同，再者需要重点了解影响污染物在土壤中迁移转化的因素。由于土壤中地下水的存在，以及存在着大量的有机和无机胶体、土壤动植物、微生物，使土壤中的污染物通过土壤的化学、物理和生物等过程，不断地被迁移、转化、吸附、和分解。

由于土壤是由粘土矿物、腐殖质和复杂的有机、无机复合体组成的胶体体系，有巨大的比表面积，带有电荷，能吸附、吸着各种阳离子、阴离子和某些分子，对一些污染物质能进行蓄积储存。从外界环境进入土壤的各种污染物质，通过在土壤中迁移、留存、吸附、离子交换和大量土壤生物对农药、重金属及其他有机、无机毒物的吸收、富集、拮抗、降解、转化等复杂过程，有的有毒物质转化为无害物质。特别由于土壤中生活着各种各样的微生物，对外界进入的污染物能进行分解和转化，因此土壤不仅是污染物质的载体，也是污染物质的净化剂。

就本项目而言，有可能对土壤造成环境污染的行为主要为防渗旱厕、废果冻胶等发生泄漏，污染物随生活污水进入包气带，防渗旱厕、危废间进行防渗处理后发生泄漏的可能性较小，因此，本次评价对可能造成土壤环境污染的污染物进行定性分析。

◆正常状况下，本项目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各污染防治区分别满足不同等级的防渗技术要求，可有效阻止污染物下渗。因此，本次土壤污染主要发生在非正常状况情况下。

◆非正常状况，根据同类型企业的实际情况分析，如果防渗旱厕、危废间等可视场所发生防腐、防渗层破损，建设单位必将及时采取修复措施，不可能任由物料或污水漫流渗入土壤。因此，只有当地下非可视部位发生破损，才有可能造成污染物持续渗入土壤并对土壤环境造成一定污染。

### ③土壤环境影响防控措施

#### ◆加强清洁生产意识

在项目的生产管理过程中，加强员工的清洁生产意识，减少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 ◆执行建设项目的“三同时”管理

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相关的防治土壤污染和破坏的措施，必须与主要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管理制度。

#### ◆源头控制措施

为了防止本项目对当地的土壤产生不利影响，建设单位对旱厕、生产车间地

面等采取防渗措施，旱厕用三七灰土夯实后，再采用 15cm 厚的混凝土防渗系统，侧壁墙设防水砂浆抗渗层，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危废暂存间应防雨、防风、防晒、防漏，地面进行防渗处理，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防止对地下水造成影响。

#### ◆过程防控

建设项目根据行业特点与占地范围内的土壤特性，按照相关技术要求采取过程阻断、污染物削减和分区防控措施。

项目占地范围内加强厂区绿化，以种植具有较强吸附能力的植物为主，并对地面进行硬化，车间采取密闭，以防止土壤环境污染。

#### ◆加强土壤环境的监测和管理

建设项目应设置专职监测人员和监测机构，保证监测任务和管理的执行。

A.完善监测制度：定期进行污染源和土壤环境质量的常规监测。

B.加强事故或灾害风险的及时监测：制定事故灾害风险发生的应急措施。

#### ④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考虑到场地内基本能实现地面硬化，未硬化部分多为绿化带，多种植吸附性较强的植物，受降雨影响及地面漫流影响较小，降低了污染物的迁移速度。且厂区内做了严格的防渗措施。在非正常状况发生后，厂方应及时采取应急措施，及时对污染源进行防渗层修复处理，减少污染源的扩散，使此状况对土壤环境的影响降至最小。定期对厂区防渗层等进行检查，及时发现腐朽老化现象，杜绝非正常状况的发生。综合考虑，在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措施的情况下，对场地土壤环境造成污染的可能性不大，建设项目对场地土壤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 6、选址可行性及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项目中心位置坐标为北纬 38°28'14.97"、东经 114°55'23.93"。厂区东侧和西侧为农田，南侧临村路，北侧为废品站，项目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南侧 125 处的小杨咬村，项目符合定州市城乡建设规划，厂区周围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地、文物古迹等环境敏感点，因此项目选址合理。

项目所在厂区整体呈矩形布置，大门位于厂区南侧，生产车间 1 位于厂区西

南侧，生产车间 2 位于厂区中部，生产车间 3 位于厂区北侧，库房位于厂区西侧，办公室位于厂区南侧。综上所述，项目平面布置合理。

### 7、企业信息公开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境保护部第31号)相关规定，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本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制度，指定机构负责本单位环境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根据企业特点，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应在公司网站及本单位的资料索取点、信息公开栏、信息亭、电子屏幕或其他便于公众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场所和方式公开下列信息：

①项目基础信息，主要内容见表31；

**表 31 企业基础信息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单位名称	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	刘少明
3	地址	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
4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刘少明 13323245222
5	项目的主要内容	项目总占地 4340.65m <sup>2</sup> ，项目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及其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1700m <sup>2</sup> ，其中生产车间共计 1000m <sup>2</sup> ，库房 500m <sup>2</sup> ，办公室 200m <sup>2</sup> 。购置铁桶生产设备、酒盒生产设备以及建筑爬架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年生产铁桶 30 万个，酒盒 10 万套，建筑爬架 1000 吨。
6	产品及规模	年生产铁桶 30 万个，酒盒 10 万套，建筑爬架 1000 吨

②排污信息；

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③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⑤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⑥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如若公司的环境信息发生变更或有新生成时，应在环境信息生成或者变更之日起三十日内予以公开。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宣传和引导公众监督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 8、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1) 废气排放口规范化

各废气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设置Φ8cm 的永久采样口 1 个，管道测点数的确定可在相关技术人员指导下设点开孔。不监测时用管帽、盖板等封闭，不得封死，便于在监测时开启使用，并在废气污染源处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

(2) 固废堆放

固废堆场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将一般固废分开存放，做到防火、防扬散、防渗漏，确保不对周围环境形成二次污染。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见图 6。

		
废气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噪声排放源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废水排放口		

图 6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的形状及颜色见表 32。

表 32 标志的形状及颜色说明

/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警告标志	三角形边框	黄色	黑色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9、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内一体化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厂区泼洒抑尘，本项目不设置锅炉，故不涉及 SO<sub>2</sub>、NO<sub>x</sub> 的排放。

按照《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号）指标核定原则：污染物排放总量依照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0t/a、NH<sub>3</sub>-N：0t/a、SO<sub>2</sub>：0t/a、NO<sub>x</sub>：0t/a、颗粒物：1.44t/a、非甲烷总烃：0.96t/a。

### 10、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计划是指项目在建设期、运行期对项目主要污染对象进行的环境样品、化验、数据处理以及编制报告，为环境管理部门强化环境管理，编制环保计划，制定污染防治对象，提供科学依据。

根据工程特点，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情况，提出如下监测要求：

(1)建设方应定期对产生的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监测。

(2)定期向环保局上报监测结果。

(3)监测中发现超标排放或其他异常情况，及时报告企业管理部门查找原因、解决处理，预测特殊情况应随时监测。

监测机构主要对项目产生废气进行监测，废气、噪声可委托当地有资质环境监测站进行监测。监测类别、监测位置、监测污染物及监测频率详见表 33。

**表 33 环境监测工作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废气	排气筒 P1	PM <sub>10</sub>	1 次/年
	排气筒 P2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厂界	TSP	1 次/年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防治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木板切割 工序	颗粒物	集气管道+布袋 除尘器+15m 高 排气筒 P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 准
	喷胶、粘合 工序	非甲烷总 烃	集气罩+光催化 氧化装置+活性 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P2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其他行业标准要求
	焊接工序	颗粒物	焊烟净化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 排放标准
	车间无组 织	非甲烷总 烃	/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2 其他企业要求；《挥发性 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水污 染物	职工生活	COD	经厂区内一体化 污水处理设施处 理后泼洒抑尘	不外排
		NH <sub>3</sub> -N		
		BOD <sub>5</sub>		
		SS		
固 体 废 物	生产过程	除尘灰	收集后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 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 改单
		下脚料		
		废果冻胶	收集后暂存于危 废间内，定期交 由有资质单位处 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 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相关标准
		废胶桶		
废活性炭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 处理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噪声	<p>本项目主要噪声为锯床、焊机、冲床等设备运行过程中的噪声，声压级为 75~90dB（A）。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不会对厂址周围声环境产生不良影响。</p>			
其他	无			
<p><b>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b></p> <p>无</p>				



## 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 1、项目概况

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元建设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项目总占地 4340.65m<sup>2</sup>，项目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及其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1700m<sup>2</sup>，其中生产车间共计 1000m<sup>2</sup>，库房 500m<sup>2</sup>，办公室 200m<sup>2</sup>。购置铁桶生产设备、酒盒生产设备以及建筑爬架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年生产铁桶 30 万个，酒盒 10 万套，建筑爬架 1000 吨。

#### 2、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给水：项目用水由明月店镇供水系统提供，项目生产不用水，用水主要来自于生活用水。根据《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1161.3-2016）表 1 生活用水定额，职工生活按 40L/人·天计算，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用水量为 0.8m<sup>3</sup>/d。

排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以用水量的 80% 计，为 0.64m<sup>3</sup>/d，经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泼洒抑尘。

(2) 供电：项目供电由明月店镇供电网络提供，年用电量 10 万 kWh，可以满足项目用电需要。

(3) 供热及制冷：项目办公室夏季制冷冬季取暖用空调，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

#### 3、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 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及 2018 年修改单要求。

(2) 厂界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 区域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4) 土壤环境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筛选值第二类用地的标准要求。

#### 4、产业政策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建设项目,属于允许类;不属于河北省人民政府文件冀政[2015]7 号文《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本项目已在定州市行政审批局备案,备案编号为定行审项目[2020]118 号。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要求。

## 5、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木板切割产生的颗粒物、喷胶、粘合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及焊接废气。

本项目酒盒制作中涉及木板切割,切割中会产生颗粒物,项目木板使用量较小,产尘量也较小,类比同类型企业,颗粒物产生速率为 1kg/h,粉尘经集气管道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中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则木板切割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1kg/h,已知本项目年有效切割木板时间为 200h,风机风量为 2000m<sup>3</sup>/h,排放量为 0.002t/a,排放浓度为 5mg/m<sup>3</sup>。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sup>3</sup>,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酒盒制作工序中喷胶、粘合工序会产生非甲烷总烃,已知果冻胶用量为 2t/a,加热过程中会有 1%的废气挥发出来,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2t/a,喷胶、粘合年有效工作时长为 200h,则产生速率为 0.1kg/h,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排放。已知废气收集效率为 95%,风机风量为 2000m<sup>3</sup>/h,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为 90%,则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019t/a,排放速率为 0.0095kg/h,排放浓度为 4.75mg/m<sup>3</sup>。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其他行业标准。

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参照《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物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焊接颗粒物产生量为焊丝材料的发尘量为排放量为 5-8g/kg,本项目焊条、焊丝使用量为 1t/a,产尘系数均按最大值 8g/kg 计算,则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08t/a,年工作 900h,则产生速率为 0.009kg/h;颗粒物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密闭无组织排放。焊烟净化器收集效率和处理效率均为 90%,则焊接颗粒物最大排放量为 0.0007t/a,排放速率为 0.0008kg/h。

未收集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则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009kg/h,排放量为

0.001t/a；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005kg/h，排放量为 0.001t/a。

综上所述，项目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 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 0.64m<sup>3</sup>/d，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泼洒抑尘，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污染影响。

#### (3) 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锯床、焊机、冲床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级约为 75~90dB(A)。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等措施，设备噪声可以降低 20dB(A)。厂界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本项目实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4)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及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为下脚料，除尘灰及生活垃圾。一般废物：下脚料产生量为 10t/a，收集后外售，除尘灰产生量为 0.2t/a，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废果冻胶产生量为 0.1t/a，废胶桶产生量为 0.1t/a，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1t/a，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采取上述措施后，营运期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

#### (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属于制造业，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中表 A.1，本项目属于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里所属的设备制造-其他行业类别，为三类项目，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为农田，因此判定本项目土壤敏感程度为敏感，因此本项目进行土壤三级环境影响评价。在生产过程中企业做好生产车间的防渗工作，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对土壤环境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 6、选址可行性和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结论

项目位于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项目中心位置坐标为北纬 38°28'14.97"、东经 114°55'23.93"。厂区东侧和西侧为农田，南侧临村路，北侧为废品站，项目距离最近的敏感点为厂区南侧 125 处的小杨咬村，项目符合定州市城乡规划建设规划，厂区周围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地、文物古迹等环境敏感点，因此项目选址合理。

项目所在厂区整体呈矩形布置，大门位于厂区南侧，生产车间 1 位于厂区西南侧，生产车间 2 位于厂区中部，生产车间 3 位于厂区北侧，库房位于厂区西侧，办公室位于厂区南侧。综上所述，项目平面布置合理。

### 7、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厂区泼洒抑尘，本项目不设置锅炉，故不涉及 SO<sub>2</sub>、NO<sub>x</sub> 的排放。

按照《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 号）指标核定原则：污染物排放总量依照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0t/a、NH<sub>3</sub>-N：0t/a、SO<sub>2</sub>：0t/a、NO<sub>x</sub>：0t/a、颗粒物：1.44t/a、非甲烷总烃：0.96t/a。

### 8、项目可行性结论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用地符合当地土地要求，选址符合明月店镇城乡建设规划，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在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评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认为，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 1、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和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确保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 2、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与环境保护部门的联系。

## 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

表 3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一览表

项目		环保措施	数量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废气	木板切割工序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P1)	1 套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20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为 3.5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喷胶、 粘合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集气罩+光催化 氧化装置+活性 炭吸附装置 +15m 高排气筒 P2	1 套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为 80mg/m <sup>3</sup>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 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1 其他行业标准要求
	焊接 工序	颗粒 物	焊烟净化器	5 套	厂界浓度限值 1.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车间 无组 织	非甲 烷总 烃	--	--	厂界浓度限值 2.0mg/m <sup>3</sup>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 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2 其他企业要求
厂房外 1h 平均浓 度限值 6.0mg/m <sup>3</sup> 厂房外任意一次 浓度值 20mg/m <sup>3</sup>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 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 要求	
废水	职工生活污 水		经厂区内一体 化污水处理设 施处理后泼洒 抑尘	--	--	--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 备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若 干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固体 废物	生 产 过 程	除尘 灰	收集后外售	--	合理处置，不外排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危 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的规定
		下脚 料				
		废果 冻胶	收集后暂存于 危废暂存间 内, 定期交由 有资质单位处 理			
		废胶 桶				
		废活				

		性炭				
	职 工 生 活	生 活 垃 圾	收 集 后 交 由 环 卫 部 门 处 理			
其他	无					
环保投资金额			10 万元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 2 其他与环评有关的行政管理文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 and 地形地貌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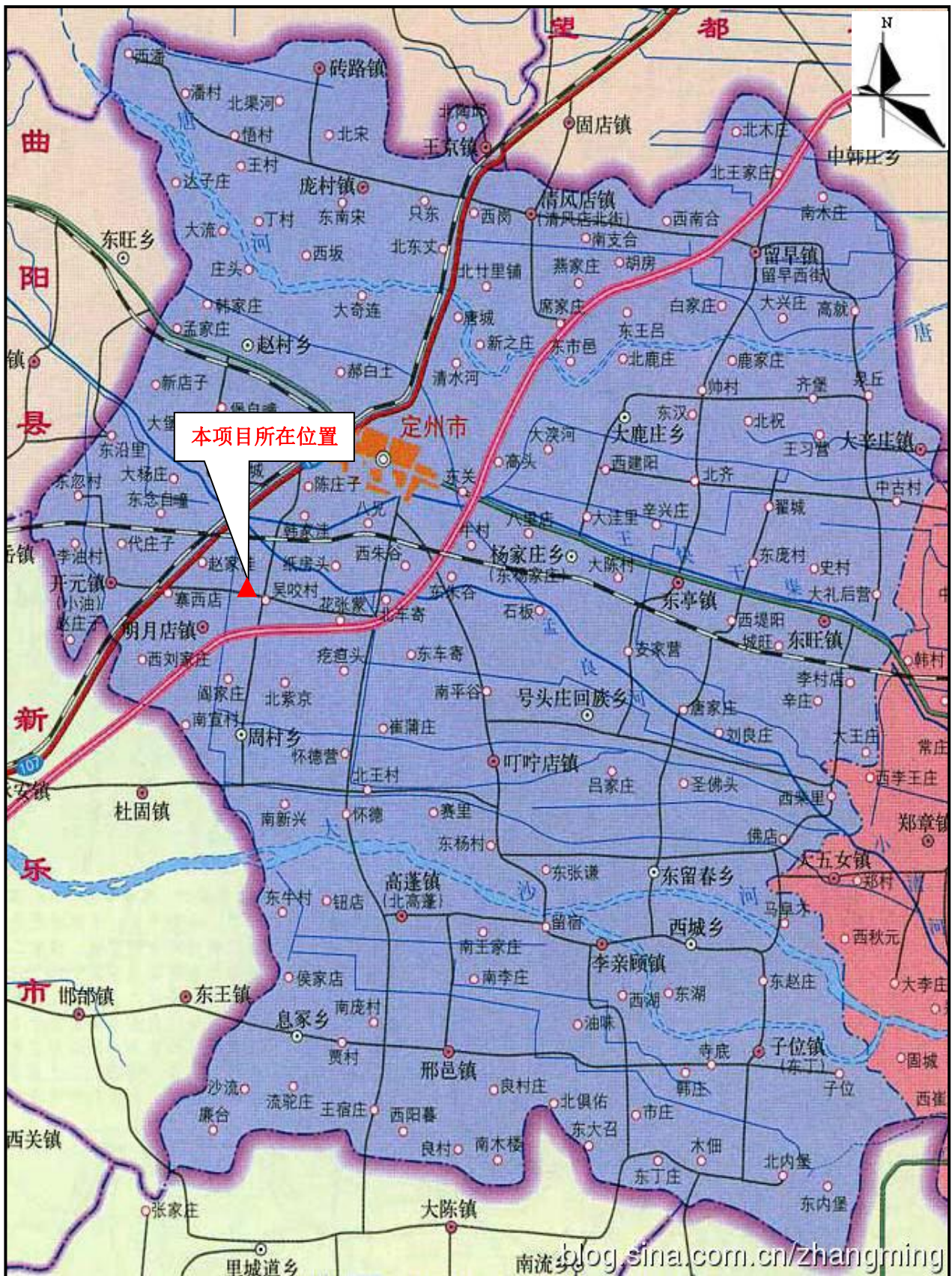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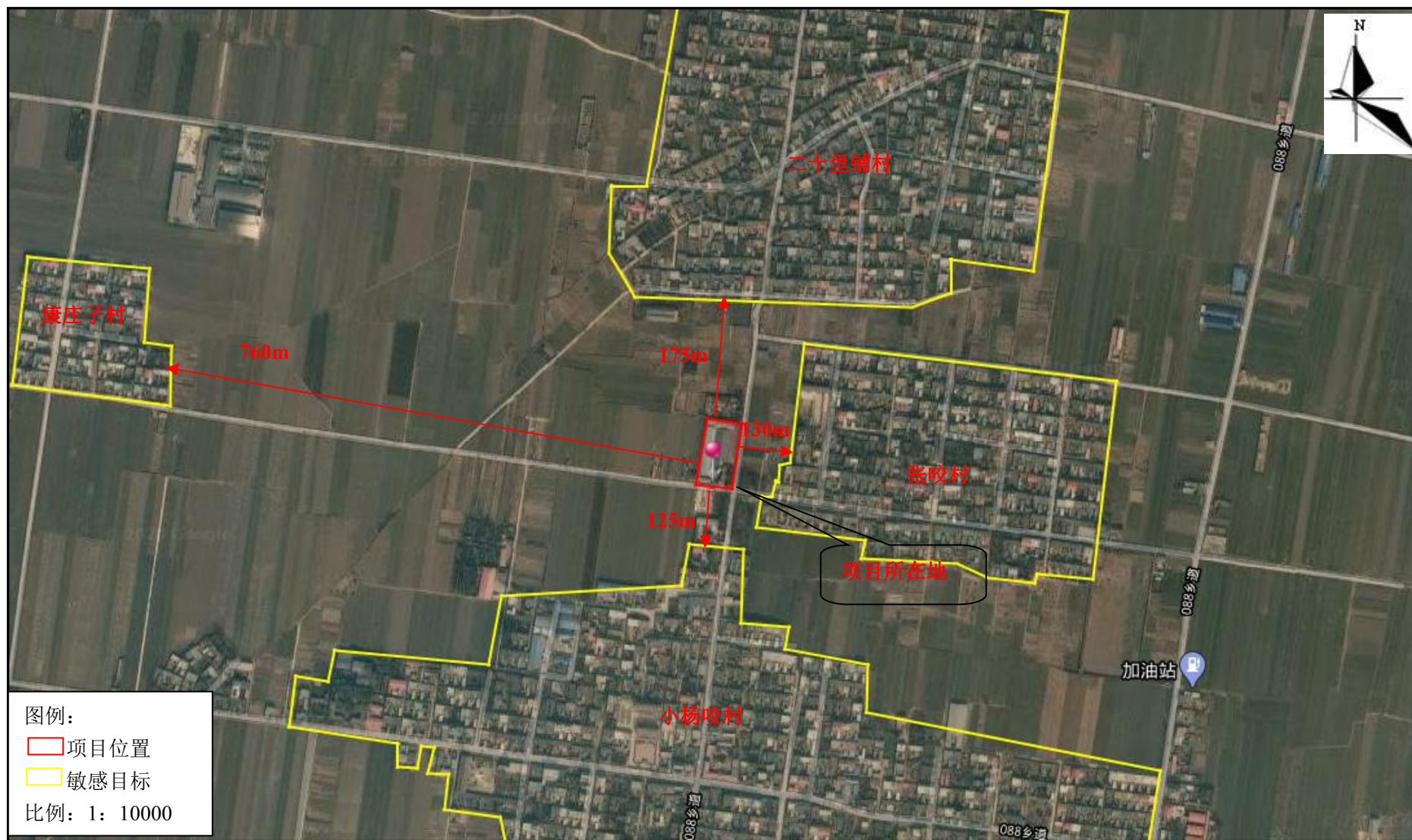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环境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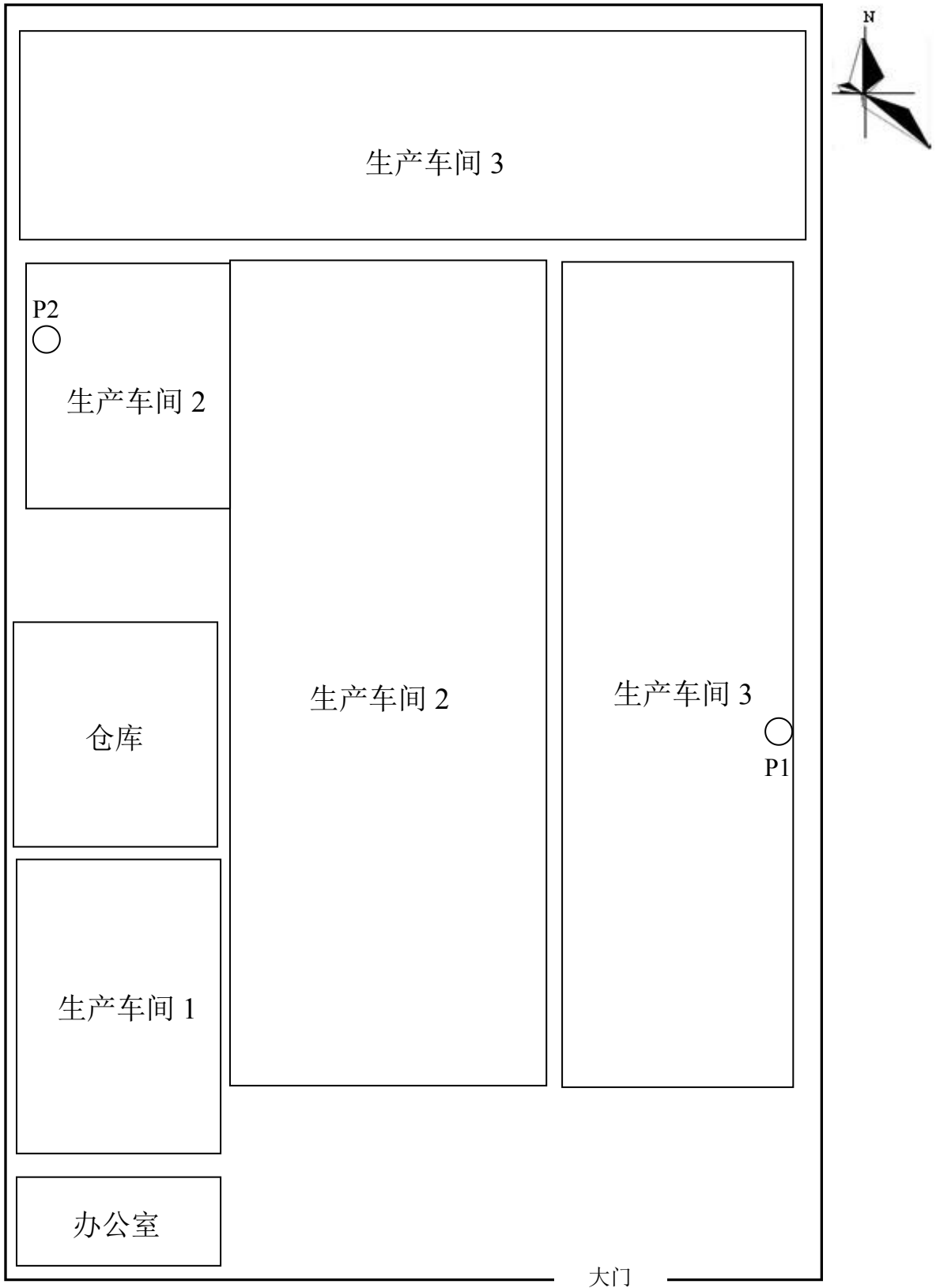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3359576560

名称 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  
法定代表人 刘少明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5年03月25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3月25日 至 2035年03月24日  
经营范围 金属包装容器、纸制包装容器、金属护栏、建筑用金属制附件及架座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6 7  
年 月 日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定州市明月店镇小杨咬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总建筑面积 1700 平方米，建设 3 间生产车间共 1000 平方米，库房 500 平方米，办公用房 200 平方米。购置铁桶自动生产线一条、酒盒生产线一条，建筑爬架生产设备一套。可年生产铁桶 30 万个，酒盒 10 万套，建筑爬架 1000 吨的能力。

项目总投资：1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60 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60%。

请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用地面积、建设标准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相关数据为准；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开工建设后，及时将项目进度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予以报送；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撤回已备案信息。

定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0 年 04 月 14 日

项目代码：2020-130682-33-03-000073



冀 ( 2018 ) 定州市 不动产权第 0014992 号

附 记

权利人	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明月店镇小柳庄村
不动产单元号	13068201802518000010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4340.65㎡
使用期限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2018-10-25起至2068-10-24止
权利其他状况	



# 委 托 书

河北诚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法规的规定，我单位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兹委托贵单位开展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委托单位：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0年4月14日



# 承 诺 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为《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提供的工程内容及相关数据、附件资料等均真实有效，否则，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单位：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时间： 2020 年 6 月 3 日

# 承 诺 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定州市伟峰包装容器有限公司酒包装、制桶及建筑爬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内容情况真实有效，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河北诚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6月3日